

证券代码：000506

证券简称：中润资源

公告编号：2023-019

## 中润资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特别提示：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中润资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润资源”或“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发布的《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5号〉的通知》（财会〔2021〕35号）以及《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6号〉的通知》（财会〔2022〕31号）相关规定进行的变更，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会对公司当期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不涉及以前年度的追溯调整，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公司于2023年4月26日召开了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三会议、第十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 一、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情况概述

#### （一）变更原因和变更日期

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颁布的《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5号〉的通知》（财会〔2021〕35号）以及《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6号〉的通知》（财会〔2022〕31号）的要求，对相关会计政策进行变更。详细情况如下：

#### 1.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5号》

财政部于2021年12月30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5号》（财会〔2021〕35号，以下简称“解释第15号”）。

##### ① 关于试运行销售的会计处理

解释第15号规定了企业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的会计处理及其列报，规定不应将试运行销售相关收入抵销成本后的净额冲减固定资产成本或者研发支出。该规定自2022年1月1日起施行，对于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至2022年1月1日之间发生的试运行销售，应当进行追溯调整。

##### ②关于亏损合同的判断

解释第15号明确企业在判断合同是否构成亏损合同时所考虑的“履行该合同的成本”

应当同时包括履行合同的增量成本和与履行合同直接相关的其他成本的分摊金额。该规定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企业应当对在 2022 年 1 月 1 日尚未履行完所有义务的合同执行该规定，累积影响数调整施行日当年年初留存收益及其他相关的财务报表项目，不调整前期比较财务报表数据。

## 2.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

财政部于 2022 年 11 月 30 日公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财会〔2022〕31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6 号”）。

### ① 关于发行方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的所得税影响的会计处理

解释第 16 号规定对于企业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支出按照税收政策相关规定在企业所得税税前扣除的，应当在确认应付股利时，确认与股利相关的所得税影响，并按照与过去产生可供分配利润的交易或事项时所采用的会计处理相一致的方式，将股利的所得税影响计入当期损益或所有者权益项目（含其他综合收益项目）。

该规定自公布之日起施行，相关应付股利发生在 2022 年 1 月 1 日至施行日之间的，按照该规定进行调整；发生在 2022 年 1 月 1 日之前且相关金融工具在 2022 年 1 月 1 日尚未终止确认的，应当进行追溯调整。

### ② 关于企业将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修改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

解释第 16 号明确企业修改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协议中的条款和条件，使其成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在修改日（无论发生在等待期内还是结束后），应当按照所授予权益工具修改日当日的公允价值计量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将已取得的服务计入资本公积，同时终止确认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修改日已确认的负债，两者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该规定自公布之日起施行，2022 年 1 月 1 日至施行日新增的有关交易，按照该规定进行调整；2022 年 1 月 1 日之前发生的有关交易未按照该规定进行处理的，应当进行追溯调整，将累计影响数调整 2022 年 1 月 1 日留存收益及其他相关项目，不调整前期比较财务报表数据。

## （二）变更前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变更前，公司执行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及其他相关规定。

## （三）变更后采用的会计政策

公司从 2022 年 1 月 1 日起开始执行财政部发布的解释第 15 号“关于企业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的会计处理”、“关于亏损合同的判断”的有关规定；公司从 2022 年 11 月 30 日起开始执行财政部发布的解释第 16 号“关于发行方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的所得税影响的会计处理”、“关于企业将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修改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的有关规定。

除上述会计政策变更外，其他未变更部分，仍按照财政部前期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

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

## 二、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相关规定和要求进行的变更，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执行变更后的会计政策更能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会对公司当期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不涉及以前年度的追溯调整，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 三、董事会意见

经审核，董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相关规定和要求进行的变更，不会对公司当期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不涉及以前年度的追溯调整，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

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独立董事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相关规定和要求进行的变更，不会对公司当期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不涉及以前年度的追溯调整，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 四、监事会意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相关规定和要求进行的变更，不会对公司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 五、备查文件

1. 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2. 关于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相关议案的独立意见；
3. 第十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中润资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28日